

富蘭克林華美新興趨勢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積極回報債券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7年7月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富蘭克林華美新興趨勢傘型基金之積極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99年6月29日
經理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玉山商業銀行	基金種類	傘型之組合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累積型-不分配收益 分配型-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美元及人民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本基金投資之各類債券型基金定義如下：
1. 投資等級債券子基金為以經國際主要評等機構(如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等)評為投資等級之政府公債及公司債，及其他投資等級之固定收益商品(如房地產抵押債券、金融抵押債券等)為主要投資標的之債券型基金。
 2. 新興市場債券子基金則是以新興市場國家之政府公債及公司債為主要投資標的之債券型基金。所謂「新興市場國家」係指 IMF 分類為新興市場與開發中之國家(Emerging and developing economies)。
 3. 高收益債券子基金為以經國際主要評等機構(如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等)評為非投資等級公司債為主要投資標的之債券型基金。
 4. 多重幣別子基金為投資至少百分之三十總資產價值於計價幣別以外貨幣之固定收益資產或投資目標包含追求匯兌收益之債券型基金。
- (二)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後，應依下列規範進行投資：
1. 投資於本國及外國子基金之總金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
 2. 投資於外國子基金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六十。
 3. 投資於前述(一)2、3、4之子基金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

二、投資特色：

- (一)提供投資人長期資產穩健增長之投資工具
 本基金主要資產投資於「高票面利息收益」、「高資本利得潛力」或「高匯兌收益機會」之債券型基金，在既定風險控制下追求極大化報酬，讓投資人透過投資風險度較低之固定收益商品，亦能享有長期資產增長果實。
- (二)專注發掘債券積極回報機會之組合基金
1. 透過專業經理人嚴選優質子基金，風險低於直接投資個別債券。
 2. 專業經理人持續評估子基金表現，依市場狀況主動調整投資組合，掌握各類債券市場輪動，參與最佳成長機會。
 3. 彈性匯率避險操作，降低投資海外匯率風險
- (三)本基金採取彈性匯率避險策略，考量避險成本與貨幣相對價值，動態調整避險比率，以降低匯率波動風險對淨值之影響。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本基金以新臺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價，如投資人以其他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本基金計價幣別相對其他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因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買價與賣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報價而定，此外，投資人尚須承擔匯款費用，且外幣匯款費用可能高於新臺幣匯款費用，投資人亦須留意外幣匯款到達時點可能因受款行作業時間而遞延。此外，本基金設有人民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鑒於人民幣匯兌仍受管制，大陸地區之外匯管制及資金調度限制均可能影響本基金之流動性，投資人應審慎評估。
- 二、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本基金可藉由所投資之子基金投資於全球，而各國不同之產業景氣循環將對基金投資績效產生影響。
- 三、流動性風險：子基金之部份投資標的可能欠缺市場流動性，進而導致實際交易價格可能與標的資產本身產生價差，相對影響本基金之淨值，甚至子基金將延緩其買回價金之給付時間。

- 四、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係以各子基金之原幣價格換算為美金後，再依美金對新台幣之匯率換算，因此當各子基金之原幣價格對美金或美金對新台幣價格產生變化時，將會影響本基金的淨值，甚至子基金將延緩其買回價金之給付時間。
- 五、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本基金所投資之子基金其所投資地區政經情勢變化，將對市場造成波動，影響子基金之投資收益或損失，相對影響本基金的淨值表現。
- 六、其他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本基金投資範圍不限經理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對於非經理公司發行之基金其持股內容、基金經理人異動、操作方向變動足以影響投資決策之訊息取得往往不若投資於自身管理之基金快速、透明，故可能面臨投資標的資訊透明度問題。
- 七、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本基金所投資之標的，可能利用金管會核定交易之期貨暨選擇權商品從事避險或增加投資效率，惟若經理公司判斷市場行情錯誤，縱為避險操作，亦可能造成該基金損失，間接導致本基金之損失。
- 八、本基金為維持 1940 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第 3(c)(1) 條所規定之除外資格，對於任何或所有美國人，其就本基金持有利益且有可能取得之受益單位者，得不經通知強制買回其所持有之此等利益。
- 九、投資新興市場國家之風險：本基金投資於為新興市場國家子基金，有可能牽涉特別風險，部分新興市場的公司之資料和帳目或會不能公開獲取，或不符合國際標準。此外，該地區法律和政府政策修訂均可能對投資構成影響，而政治變動也可能影響政府和市場的穩定，及或限制金錢匯出境外或外國投資。(有關本基金之其他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主要資產投資於「高票面利息收益」、「高資本利得潛力」或「高匯兌收益機會」之債券型基金，風險分類屬 RRR3，建議適合尋求投資固定收益之潛在收益，風險承受度低於股票之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07 年 6 月 30 日

投資類別/ 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 比重(%)
新興債券型基金	443.90	62.84%
高收益公司債券型基金	186.06	26.34%
可轉債型基金	29.88	4.23%
美元約當現金	35.81	5.07%
人民幣約當現金	5.93	0.84%
台幣約當現金	4.80	0.68%
合計	706.38	1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資料來源：理柏

(一) 新臺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 淨值(單位：新臺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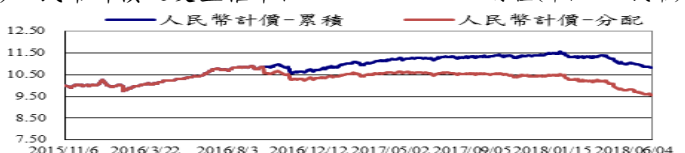


(二) 美元計價之受益權單位 淨值(單位：美元)



(本基金美元計價級別：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6 日開始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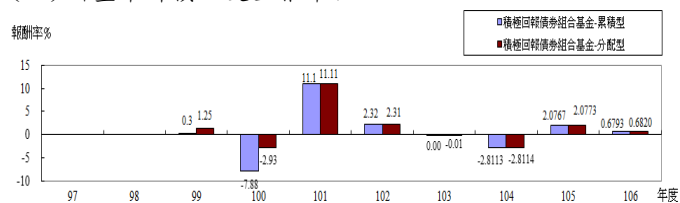
(三) 人民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 淨值(單位：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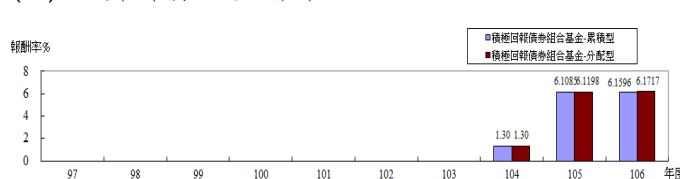
(本基金人民幣計價級別：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6 日開始銷售)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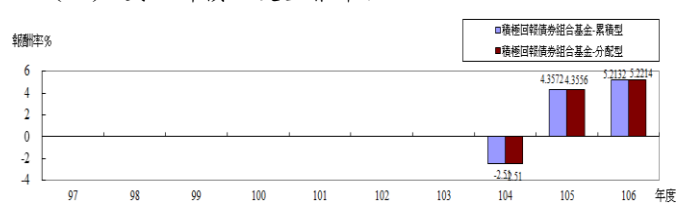
(一) 新臺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



(三) 人民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



(二) 美元計價之受益權單位



(本基金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級別：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6 日開始銷售)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 註：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107 年 6 月 30 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99年6月29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新臺幣	累積型	-4.4877%	-6.3587%	-6.0092%	-5.8763%	-3.1529%	NA	4.4990%
	分配型	-4.4867%	-6.3576%	-6.0082%	-5.8748%	-3.1519%	NA	4.4894%
美元	累積型	-5.4167%	-6.0254%	-4.3737%	NA	NA	NA	0.5960%

人民幣	分配型	-5.4167%	-6.0263%	-4.3734%	NA	NA	NA	0.5974%
	累積型	-4.8696%	-5.2598%	-3.8775%	NA	NA	NA	8.1090%
	分配型	-4.8667%	-5.2551%	-3.8707%	NA	NA	NA	8.1216%

註：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金額	N/A	N/A	0.122	0.502	0.504	0.506	0.528	0.424	0.38900	0.45200
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金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37582	0.58192
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金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0.12462	0.54265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2	103	104	105	106
費用率	1.103%	1.136%	1.094%	1.123%	1.199%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0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12%
申購手續費	現行最高為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 2.0% 乘以申購單位數
買回費	最高不得超過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 1% 乘以買回單位數，現行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 14 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0.2% 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買回收件手續費	至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 50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不超過新臺幣壹佰萬元。
其他費用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尚包括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證券交易手續費、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訴訟或非訴訟費用、清算費用及財務報告簽證或核閱費用等。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二：本評估表僅供參酌，各項費用應視情況以實際發生之金額為準。

柒、受益人應負擔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稅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0-41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富蘭克林華美投信公司網站 (<http://www.FTFT.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www.FTFT.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無。

本基金投資於高收益債券子基金及新興市場債券子基金，高收益債券子基金之投資標的涵蓋低於投資等級之債券，故該等基金需承受較大之價格波動，而利率風險、信用違約風險、外匯波動風險也將高於一般投資等級之債券型基金；新興市場債券子基金因投資標的屬新興市場國家之債券，該等債券對利率風險和信用風險呈現較敏感的價格反應，而使其淨值波動較大，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此外，這些地區或國家可能因政治、經濟不穩定而增加其無法償付本金及利息的信用風險。尤其在經濟景氣衰退期間，稍有不利的消息，此類債券價格的波動可能較為劇烈。此外，新興市場國家之幣值穩定度和通貨膨脹控制情況等因素，亦容易影響此類債券價格，進而影響新興市場債券基金之淨值，造成本基金淨值之波動。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故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之損失，最大可能損失則為全部投資金額。本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投資人於申購時應謹慎考量。本公司於公司網站：www.FTFT.com.tw 揭露各配息型基金近 12 個月內由本金支付配息之相關資料供查詢。金融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管道：就本公司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投資人應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三十日內未獲回覆或投資人不滿意處理結果得於六十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本基金所投資子基金部份可能涉有重複收取經理費。本基金外幣計價之受益權單位，於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或國際證券分公司(OSU)銷售者，其銷售對象以非中華民國之居民為限。富蘭克林華美投信服務電話：0800-088-899